

# 人文公司 资本制

RENWENGONGSIZIBENZHI

罗海盛  
著

河南人民出版社

RENWENGONGSIZIBENZHI

# 人文公司资本制

罗海盛 著  
河南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人文公司资本制/罗海盛著. - 郑州:河南人民出版社,  
2007.9

ISBN 978 - 7 - 215 - 06282 - 5

I. 人… II. 罗… III. 公司 - 资本运营 - 法规 - 研究 -  
中国 IV. D922.291.91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110280 号

---

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郑州市经五路 66 号 邮政编码:450002 电话:65723341)

新华书店经销 郑州美联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890 毫米×1240 毫米 1/32 印张 6

字数 147 千字

2007 年 9 月第 1 版 2007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

定价:26.00 元

## 前 言

一切法律制度都是人类发展的产物,同时也是推进人类发展的工具。公司法理所当然地体现这一内涵,体现以人为中心,体现“人为”和“为人”的统一。作为公司法核心制度之一的公司资本制度,无论是从立法理念,还是从立法内容都必须坚持以人为中心,充分体现“人为”和“为人”的结合。具体来说,在我国公司立法的理念方面,应从以社会为本位转向以个人为本位,贯彻“效率优先,兼顾公平”的原则;在构筑我国公司资本制度体系方面,给予投资者和经营者发挥其主动性以尽可能广阔的空间,并能实现公司利益相关者之间的利益协调。虽然,我国新公司法在公司资本制度方面已经有了重大突破、有了很大进步,但是,仍旧恪守着物文主义公司资本制理念,仍旧忽略甚至漠视公司资本制度中人的存在,甚至阻碍了公司资本制度功能充分发挥。如新公司法对本来已没有实际意义的法定最低资本限额规定,对出资种类的严格限制,股份发行中不允许折价发行的规定等等,所有这些已成为阻碍投资自由的门槛,致使公司丧失了经营上的灵活性,致使股份优化配置公司资源的功能无从发挥。“股份化就是资本权利化和资本权利人格化”,这是公司资本充分有效流通的基础。“资本自由流通是资本企业的生命线。不允许资本自由流通就等于扼杀了资本企业的生命。”因此,要改变我国公司资本制度高成本、低效率的困境,重构公司资本制度时,就必须从尊重公司的本性出发,为充分、自由投资,公平竞争,灵活、高效经营开辟道路。

第一章为人文主义法律基础。人文主义是一种价值观、方法论,它是人类不断进步和发展的不懈动力之源。正是这种价值观,使人们揖别纯粹的动物生活开始了真正属于人的生活,也正是对这种价值观认识的加深加强,使人们一步步从野蛮、愚昧走向文明、智慧。人文主义是法律现代化的必然要求,同时更是法律的本质和最终归宿。建立在人文主义基础上的法律制度,才最终体现实现为人的目标。

第二章为公司资本本体论。从比较角度出发,一方面就公司资本的内涵进行剖析,逐层阐明公司资本以及公司资本制度的人文主义本质;另一方面就原公司资本制度设计基础——资本三原则的非人文主义性解构,充分展示其在公司资本制度构筑方面的危害性。现代公司资本是在人文主义精神的文化氛围下,以资本增值为目的,以法人性为方式的价值物及活动,而现代公司资本制度则是以个人权利本位为理念,以效益优先、兼顾公平为价值,以赋权性规则为主、强制性规则为辅的公司资本制度体系。它是一种授权的公司资本制度,而不是折衷资本制,更不是法定资本制。

第三章为公司资本进入规则论。主要抓住公司资本进入过程中三个主要问题:公司最低资本额制度、公司股份发行规则和公司股份对价规则,一方面指出旧的非人文主义性的一些限制及其危害,另一方面也从人文主义出发,对构建这些制度进行了有益探索,并对我国公司资本进入规则提出了一些建议。公司最低资本额制只会限制资本的进入,造成投资者的不公平对待;股份发行规则以及股份对价规则的严格限制,无视公司法人人格的存在,干涉人们契约自由。所有这些都违背了人文主义法制精神,都应该剔除。只有这样,发挥人的潜力,调动人的积极性,才能让一切能够创造财富的源泉涌出。

第四章为公司资本维持规则论。在本章开篇,先就公司资本维持规则中的人文主义性进行总的概括性解析,目的是想给读者

以全视角、全方位的呈现,然后,分别就具体在公司资本维持中的各种情形一一说明分析,同时结合我国新公司法的有关规定,肯定进步的一面,摈弃落后的一面。最后,对未来中国公司资本制度发展提出了自己的看法。资本维持不是形式上的资本维持,而是以公司法人为中心,体现对公司、股东、债权人等公司参与人真切关怀的资产维持,不仅要尊重公司董事的商业判断,而且也要兼顾债权人的利益保护。

第五章为公司资本退出规则论。虽然内容不多,但更能体现公司资本人格化精神,也是整书不可或缺的重要部分。在人文主义看来,公司资本不是一种物,而是公司股东人格的外化形式,不仅洋溢人性产物,而且更彰显了只有人所具备的灵性。资本不仅能进入、维持,而且当然也能退出。在资本体现人格的基础上,应当关注、不侵害各方参与人的利益。

# 目 录

第一章 人文主义法律基础	1
第一节 人文主义探源	1
第二节 中国人文主义的历史与现代特征	15
第三节 人文主义法律基础	25
第二章 本体论	39
第一节 公司资本	39
第二节 公司资本制度	51
第三节 资本三原则的人文解析	66
第三章 公司资本进入规则论	81
第一节 公司最低资本额制度	81
第二节 公司股份发行规则	98
第三节 公司股份对价规则	116
第四章 公司资本维持规则论	128
第一节 公司资本维持原则的人文思考	128
第二节 公司资本减资规则	140
第三节 公司利润分配规则	149
第四节 公司股份回购与回赎规则	153
第五节 公司转投资、保证、借贷、捐赠规则	159
第五章 公司资本退出规则论	169
参考资料	180

# 第一章

## 人文主义法律基础

### 第一节 人文主义探源

所谓人文主义是以人为中心,强调人是世界的中心,以人及其自我理解为中心的世界观。在这种意义上,我们不妨把人文主义一词中的“文”理解为“中心”的意思,把它最初反对的那种主义称为“神文主义”;把它现在反对的以物为中心的世界观称为“物文主义”;把“文革”中那种政治挂帅的生活态度称为“政文主义”,所以,把一切与人文主义对立的统称为“非人文主义”。人文主义又是一个价值观念体系,它思想深刻、内容丰富、对社会人生持积极肯定意义。更确切的表达是:它是以肯定人在世界万物中的崇高地位和价值为核心,承认人的自然本性,肯定人的价值,尊重人格独立,提倡人的平等,维护人的尊严,保障人的权利,以自由、权利、平等为社会人生的理想境界和评判人类、社会、自然的最高伦理道德准则的价值观念体系。

#### 一、人文主义

人文作为一门学科,很早就已经为人们使用。在中国,“人文”一词最早出自《易传》。《贲卦·彖传》说:“阴阳交错,天文



也；文明以止，人文也。观乎天文，以察时变；观乎人文，以化成天下。”这里所说的“天文”，不是今日所谓天文学，而是指整个自然界的存在状态及变化过程，也就是整个自然界发生变化的规律即“天道”。这里的“人文”，是指人类的文化创造，是人类文明之所“止”，也是人生价值之所在。他要解决人的存在问题以及人生的意义和价值的问题。人是什么？人在自然界居于何种地位？有何作用？人生的意义和价值是什么？其实，人文就是以人为中心的学问。尔今人们所谓人文主义，则是吸收西方人文主义之后提出并广泛使用的。在西方，“人文”一词最早使用在德语中，即Humanismus。这是德国教育家尼塔默在1808年向当时教育局提出的，其意表示中学课程应该重视古希腊文和古拉丁文的教育，他就把这两门学科知识合称为Humanismus，以区别于其他学科知识。不久之后，英文词Humanism也就在1812年相应地出现并被使用，主要用来指称一种基督论观点，即认为耶稣基督完全是人，因其行为得到神的称许，而被提到神的宝座右边，这似乎沿用了西塞罗的人性概念。直到1832年，这个词就开始在一种文化意义上来使用，即表示某种具有普遍意义的思想观念<sup>①</sup>。

而人文主义概念则经历了从个别意义向普遍意义发展的思想演变过程。哈根在1841~1843年第一次使用Humanismus来特指14世纪和15世纪那些拒绝中世纪文化传统而向往古希腊、古罗马文化传统的人的思想，并进一步泛指14世纪以来一种强调以人为本(anthropocentric)的智识运动，以之来反对中世纪以神为本(theocentric)的思想，这种界定充满了启蒙理性主义和人性色

---

<sup>①</sup> Alister E. McGrath: *Reformation Thought: an Introduction*, 3th edition. Blackwell publishing, 1999. p41.

彩<sup>①</sup>。后来在1859年,乔治·伏伊格特(George Voigt)的著作,其书名就是《古代经典的复活》,又名《人文主义的第一世纪》,却肯定了古典学问在14世纪西方社会中的复活以及一种新个人主义学习态度的出现,并认为文艺复兴与人文主义是同一概念。最后,19世纪瑞士历史学家雅各布·布克哈特首先在《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的文化》中用心理分析学的个人主义原则整合14世纪以来复杂的文艺复兴思想的共性,称之为“人文主义”,使人文主义概念有了完整的表述,并将人文主义概念提到一种具有普遍意义的高度,进一步用它阐述现代社会文明的思想起源<sup>②</sup>。此外,理所当然地把它当成区分中世纪思想与现代思想的一个标志,或者是把它看成西方现代思想的开端。

人文主义概念在19世纪一出现就被人们广泛地使用,并慢慢地拓展为一种理性至上主义或一种人道主义精神,而成为当时人的普遍诉求,即一种追求个人的自身解放和以人为本的价值态度。比如,洪堡认为人文主义就是指承认理性和经验是真理的唯一基础;穆勒则把自由主义理念称为人文主义实质;马克思主义的社会主义者把所认可的共产主义称为进步的人文主义;20世纪的罗素和科利斯·拉漠认为人文主义就是代表一种主张激进人类中心主义的反宗教的思想,并由此企图形成一种非神的宗教和伦理的人文主义运动;让·萨特则极力来说明他的存在主义哲学就是一种人文主义<sup>③</sup>。英国学者阿伦·布洛克从整个西方的人文主义传统的框架来认识人文主义概念的意义,即“集焦点于人,以人的经验

---

① Lewis W. Spitz: *Luther and German Humanism*. Variorum 1996. *The Renaissance: Humanism and Humanism Research*.

② [瑞士]雅各布·布克哈特:《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的文化》,商务印书馆1983年版,第279页。

③ 刘友古:《论人文主义概念形成及其意义》,《兰州学刊》,2005年第6期。

作为人对自己、对上帝、对自然了解的出发点”<sup>①</sup>。因此他认为,人文主义从古代世界就开始存在了,而现代形态的人文主义是开始于14世纪,接着是启蒙时期。这种全视阈的人文主义概念使人们能够更好地理解启蒙时期以来有关以人为本的一切思想。他认为,所谓人文主义就是“拒绝接受决定论或简化论的关于人的观点,坚持认为人虽然并不享有完全的自由但在某种程度上仍掌握着选择的自由”<sup>②</sup>。

人文主义自14世纪在欧洲文艺复兴时期兴起以后,一直是西方思想史发展的一条主线,比如马克斯·韦伯,就是19世纪末20世纪初德国人文主义社会学的代表人物之一。韦伯承认西方资本主义一直依赖于技术因素,同时,韦伯也认为某种社会精神气质(ethos)对于资本主义精神的发展,尤其是对于它的起源是至关重要的。而这种社会精神气质,无疑是文艺复兴的。它标志着人们的思想冲破封建主义和神权的束缚,从盲目信仰到理智思想的转变,对人文学科和自然学科的发展产生了深刻的影响,对历史的进步起了重要的推动作用。

## 二、人文主义本质特征

一般而言,人文主义是一个价值观念体系,是一个思想深刻、内容丰富、对社会人生持积极肯定意义的价值观念体系,更确切的表达是:它是以肯定人在世界万物中的崇高地位和价值为核心,承认人的自然本性,肯定人的价值,尊重人格独立,提倡人的平等,维护人的尊严,保障人的权利,以自由、权利、平等为社会人生的理想境界和评判人类、社会、自然的最高伦理道德准则的价值观念体系。

首先,人文主义把人作为中心,作为一切有意识行为的出发点

---

① [英]阿伦·布洛克:《西方人文主义传统》,三联书店1997年版,第12页。

② [英]阿伦·布洛克:《西方人文主义传统》,三联书店1997年版,第298页。

和根本归宿。人文主义把人作为世界万物的中心,就是把握住了人类认识活动、实践活动和社会变革活动的根本目的和立足点,人之所以成为中心,是因为:(1)在自然界的万物之中,人是最尊贵的。“人者万物之灵”(《礼记》),“天地之性人为贵”(《孝经》)。英国杰出的人文主义戏剧家莎士比亚在他的著名悲剧《哈姆雷特》中,有一段关于赞美和崇拜人自身的优美台词:“人是多么了不起的一件作品,理智是多么高贵!力量是多么无穷!行动多么像天使!洞察多么像天神!宇宙的精华!万物的灵长!”这就是人文主义思想中关于人在世界万物中的地位和价值的最明确的表达。世间万物,即使存在,脱离了人,也是对人没有意义的存在。同样,任何存在,只要其意义不为人所感知,就无法在人世存身。历史上,宗教因为重视人而绵延千年,法律因为重视人而统治万世。(2)人的独特性。我们知道,存在指客观世界,也包括人类在内,意识则仅仅局限于人类,专指人类的反映特性。人既具有存在的性质,又具有意识的性质,因此,人既是哲学基本问题的首要因素,也应该是世界万物中的首要因素。我们以前关于哲学的基本问题总是这样表达的:哲学的基本问题是存在与意识的关系问题,首先是存在与意识何者为第一性的问题,其次是意识与存在是否具有同一性的问题。这样的表述有一个根本性的缺陷,就是忽略了人的存在,忽略了人在世界万物中的能动的决定性作用。事实上,人才是存在与意识的完善结合体,离开了人的存在,就谈不上存在与意识的关系问题。因此,是否可以这样讲:哲学的基本问题是关于人的问题,首先是人类的生存与发展的价值意义和特征如何的问题;其次是人与客观世界的关系问题。讲清了人与客观世界的关系问题,也就解决了存在与意识的关系问题。(3)人既是自然界的产物,又是自然界的主人。从本源上说,自然界是人的生命和价值之源,是主体;但是,从生命价值的实现上来说,人只是自然界的潜在价值的真正实现者,亦是主体。实际上,人与自然界在

生命的有机联系和相互作用之中,共同构成主体,其中便隐含着目的性关系。但这所谓目的性,与神学目的论不是一回事。它是指自然界的生命创造有一种内在的秩序和方向性,即向着完善的方向发展,最终实现为人的目的。因此,人才是真正目的。但人的目的决不是仅仅为了满足人类自身的利益,将自然界视为毫无生命的对象去控制、去掠夺,而是为了完成自然界的生命目的。正如儒家所说“为天地立心”(张载语)。

坚持“人为”和“为人”的统一,反对形形色色的非人为中心是以人为中心的必然要求。人的一切活动及产物都是存在和意识的结合物,都是人不断以自己为尺度改造自身、征服自然的产物。人的活动与动物的生命活动的根本不同在于人的活动是有意识的,能够把自己同生命活动分开,不仅存在生理活动,而且存在精神活动,是生理活动与精神活动的统一。而动物的活动仅仅只是简单种属的生命活动。因而,人文主义坚持“人为”和“为人”的统一。中世纪的欧洲,基督教统治着全部文化,神是宇宙的中心,排斥理性思维,认为人一生下来就是有罪的,只能通过禁欲修行,寄希望于死后的“来世”。神本是为慰藉人们精神的人造物,不仅应该具有“人为”性,而且应该具有“为人”性。然而,排斥理性思维却割裂了“人为”和“为人”的统一性,使人成为“神”的奴隶、附庸,完全漠视甚至否认人的存在。作为自然界的成员,人是积极地、主动地参与自然界的生命创造,以其精神创造与实践活动实现自然界的“内在价值”。这种精神创造是人所特有的,也是最为可贵的。随着中世纪后期城市经济的发展,在佛罗伦萨出现了资本主义萌芽,为了打破思想禁锢对生产力的约束,人文主义思想应运而生。以人文主义思想为核心的欧洲文艺复兴,重视继承古代以人为本的优秀文化遗产,崇尚理性和探索自然,是人类历史上的一次思想解放运动,为后来西方资本主义社会的发展扫清了道路。

其次,承认人的自然本性,肯定人的价值。这是因为,人类天

生的信念在于：文明——充分发挥潜能，走向文明进步。换言之，文明是有其人性根源的，文明的全部真谛在于人之为人的人性本质。而文明之为文明其本质在于：其一，进步发展，即人类从低级到高级、从简单到复杂的变化趋势，它是人类摆脱蒙昧、野蛮，迈入进步、兴旺发达的文明状态的指示器。正如基佐所言：“文明这个词所包含的第一事实是进展、发展这个事实。”<sup>①</sup>其二，从内容上讲，任何配称上文明的进步与发展都至少必须包含两个方面：个体发展与社会发展。只有具备了这两方面内容，文明才有了坚实的基础和可靠的前提，进而才能得以丰富其内涵。其三，文明发展的永恒性。文明不可能尽善尽美，它是永恒发展的，而且，“文明的进展并不完全像是一股奔流直前日趋佳境的巨流”<sup>②</sup>。它也是变化曲折的。所以，通过文明，超越文明，创生和维持人的幸福及成功生活。基于此，日本学者福泽谕吉一语断言：“人的人性自然趋向于文明，这样决不是偶然的，也可以说这是造物的本意。”同时他主张：“因为人的天性本来是趋向于文明的，所以，只要不伤害天性就可以了。文明的真谛在于天赋的身心才能得以发挥尽致。”“所以促进文明的要领，在于尽量使各种事务繁忙起来，各种需要不断增多，不问事物的轻重关系大小，多多益善，从而使精神的活动日益活跃起来。”“这样只要无碍于人的天性，各种事物就必然会日趋繁荣，各种需要也必定日见增长。”<sup>③</sup>文明也才相应地发展和提升，人的幸福生活才得以创生甚或持存。

当然，承认人的自然属性，肯定人的价值并不等于绝对顺从，而是要有选择地运用其发展的一面。尽管我们确认人天生的基本

---

① [法]基佐：《欧洲文明史》，程洪逵等译，商务印书馆1998年版，第1页。

② [英]怀特海：《科学与近代世界》，何钦译，商务印书馆1959年版，第1页。

③ [日]福泽谕吉：《文明论概略》，北京编译社译，商务印书馆1959年版，第14～16页。

特征是理性的,是文明的,然而,现代实证心理学和人类学的研究表明,人性的理性观念存在着有限的属性,它是一个有限理解力和意志力的载体而非全知全能的神明。正如哈耶克所言:“一般而言,人不仅对于自己为什么使用某种形式之工具而不使用他种形式之工具是无知的,而且对于自己在多大程度上依赖于此一行动方式而不是他种行动方式亦是无知的。人对于其努力的成功在多大程度上决定于他所遵循的连他自己都没有意识到的那种习惯,通常也是无知的。这种情况很可能既适用于未开化者,亦适用于文明者。”<sup>①</sup>正如卢梭的经典表述:“人们总是愿意自己幸福,但并不总是能看清幸福。”<sup>②</sup>

最后,人文主义坚持以个体人的全面发展为终极目的。人的发展是指人的潜能的发挥和主体能力的提高。这种能力蕴藏于每个主体人的身上,并通过主体人的自主自觉的能动性认识和实践活动体现出来,因而人的发展归根到底说就是作为万物之灵长的人之为人的内在判据和构成性条件的主体人的发展,主体人征服自然以适应主体人需要的人的理性能力的发展。文明离不开人的发展。一方面,文明必须是由人的发展来表征其成就,人的发展赋予文明以内涵;另一方面,文明又体现了人的发展和能力,文明确证人之为人的主体性价值及尊严。哈耶克指出:“特定时期的文明状态决定着人之目标及价值的范围和可能性。”人是“文明的造物”<sup>③</sup>。德国法哲学家柯勒也认为,所谓文明就是“最大限度的展现人类力量的社会发展”<sup>④</sup>。而人的发展包括两个方面:其一,是

---

① [英]哈耶克:《自由秩序原理》(上),邓正来译,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7年版,第28页。

② [法]卢梭:《社会契约论》,何兆武译,商务印书馆1980年版,第39页。

③ [英]哈耶克:《自由秩序原理》(上),邓正来译,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7年版,第21、37页。

④ [美]庞德:《法律史解释》,邓正来译,华夏出版社1989年版。

指征服自然改造自然适应人类需要的人的能力的提高,人对自然关系间的文明发展和提升;其二,则是人的内心品性的发展,指人的自我品行、人的意识或人性的进步与提高,人与人之间交往合作的文明发展。也即是说“文明可使人类力量得到最完善的发展。文明有两个方面:一是对外在的、物质的自然界控制;另一个是对内在的、人类本性的控制。这两种控制是互相依赖的。只有通过科学的发展,实现对外在的自然界的控制,生活在世界上的庞大人口才得以安定地和相对富裕地生活;反过来,由于对人类本性的控制,科学发展的考察、实验和研究才有可能实现,对创造奇迹的科学研究来说,和平的、不受侵犯和干扰的自由是必不可少的条件”<sup>①</sup>。

社会发展必须以人文幸福生活为根本旨归和终极追求,以人的发展为衡量标尺和赖以维持的前提。社会发展必须至少意味着:承认人的自然属性,尊重人的人格,维护人的尊严,确证人的价值,并在此基础上,以有效的手段提升和推进人的人文幸福生活。它也是以人为中心的发展,追寻的是人的生存及价值,并在此基础上丰富和提升人的幸福生活。它必须创造条件,为人的理性独立、自主、自觉、自决的能力和潜力的全面发展和发挥提供坚实的基础。相应地,也只有作为人文理性独立的人完善和发展了,社会发展才有了确切的内涵。人的发展必然导致社会的发展。其实,这才是作为文明向度社会发展的应有之义。正是在此意义上,康德以这样一种压缩而又鲜明的方式倡言文明社会及其成员:“你须要这样行为,做到无论是你自己或别的什么人,你始终把别人当目的,总不把他只当工具。”<sup>②</sup>而马克思在谈到这个问题时指出:不管怎么说,文明社会的历史就是这样发展的历史,它“什么事情也没

---

① 沈宗灵:《现代西方法理学》,北京大学出版社1992年版,第288~289页。

② [德]康德:《道德形而上学探本》,唐钺译,商务印书馆1959年版,第43页。



有做,它‘并不拥有任何无穷尽的丰富性’,它并‘没有在任何战斗中战斗’!创造这一切,拥有这一切并为这一切而斗争的,不是‘历史’而正是人,现实的、活生生的人。‘历史’并不是把人当作达到自己目的的工具来利用的某种特殊的人格。历史不过是追求自己目的的人的活动而已”<sup>①</sup>。“人们的社会历史始终只是他们个体发展的历史,而不管他们是否意识到这一点。”<sup>②</sup>

### 三、人文主义的演进

#### (一)人文主义起源

自从有了人,便有了人文主义,正是因为有了人文主义,人才成为人。人是世界独特的存在物,他的独特之处在于人具有地球上最美丽之花朵——思维。尽管人来源于动物界,动物的诸种本性都是人永远不能摆脱的,然而自从人猿揖别伊始,人类拥有意识,依靠思维,就不再仅仅满足于动物式的种族繁衍与延续,或者说只单单过一种属种的动物生活,而是还不断以自己为尺度改造自身、征服自然,向更高层次的生活迈进,过一种真正属于人的幸福生活。也就是说人是一种有意识地走向属于人幸福的生活指向的人。所以马克思指出,人与动物有着本质的不同:“动物和它的生命活动是直接同一的。动物不把自己同自己的生命活动区别开来,它就是这种生命活动”,“动物只是按照它所属的那个种的尺度和需要来建造”,人则不同,“人的生命活动是有意识的,这不是人与之直接融为一体的那种规定性。有意识的生命活动把人同动物的生命活动直接区别开来”。不仅如此,人还“懂得按照自己任何一个种的尺度来进行生产,并且懂得怎样处处都把人的尺度运用到对象上去;因此,人也按照美的规律来建造”<sup>③</sup>。用哲学术语

---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第118、119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60年版,第83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2卷,人民出版社1979年版,第96、97页。